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112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紀錄

113.01.18

壹、 頒獎

圖書館

本學期本校學生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1121015梯次比賽」投稿21篇，獲獎13篇，獲獎率62%，指導同學獲獎篇數較多者，徐瑞雲老師2篇、戴淑尼老師2篇。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嘉義區閱讀心得1121010梯次寫作比賽」投稿15篇，獲獎12篇，獲獎率80%，指導同學獲獎篇數較多者，羅英倫老師6篇。

以上老師利用授課之餘指導學生參加比賽精神可嘉，為表揚老師的熱心付出，家長會特給予獎勵。

請以上3位老師上台領獎，謝謝！

人事室

致贈113年2月壽星生日賀卡及禮金。

貳、 校長致詞(略)

參、 前次校務會議決議事項

項次	提案事項摘述	決議或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
1	訂定國立嘉義女中班級幹部選任辦法(草案)，如學案1附件，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學務處
2	訂定國立嘉義女中學生幹部登錄辦法(草案)，如學案2附件，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學務處
3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修正案(學務處)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學務處
4	「學生生活教育訓練禮儀秩序及服裝儀容相關規定」修正案。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學務處
5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修正案。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學務處
6	本學年服裝儀容委員會委員名單建議案。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學務處
7	本校學學生請假規定增修案。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學務處
8	請議決本校112學年度教師考核委員總額及選舉方式(黃色選票)。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人事室
9	請議決本校112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人事室

	總額及選舉方式(粉色選票)		
10	因應明年度文康活動費用提升至每人可編列額度為 3000 元，將修正本校教職員工慶生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三點。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人事室
11	訂定112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及期末暨寒假行事曆，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執行之	總務處

肆、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

- 一、感謝所有教師、同仁在這個學期對於教務處各項事務的幫忙、協助。
- 二、2/15(四)為本校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共備日，統整各科期末教學研究會決議，採「線上」形式辦理。早上召開校務會議、各科期初教學研究會，下午辦理兩場次專題講座，主題分別為「高中育才與大學選才-大學端觀點」及「ICT/生成式 AI 應用於課程與教學設計」，會議室連結及相關資料另寄發全校教師信箱。

三、【教學組】相關事務

- (一)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為 2/16(五)，2/17(六)補上班上課。
- (二)開學當週僅一天為週間時間(星期六)，第八節輔導課於第二週正式上課。

四、【註冊組】相關事務

- (一)提醒高一二任課老師期末成績(含平時成績及期末考成績)，登錄成績時間 3 天，請任課老師於 1/24(三)前完成登錄，試卷袋(學生答案卡、卷)要繳回。
- (二)大考中心於 113/1/5(五)公布 113 學年度學測考場試場分配表，本年度分配方式引發全國許多高中震盪，雖已向大考中心提出質疑，但今年度已定案。目前註冊組依往例規劃在嘉女考場應試之本校高三考生休息區(集中於圖書館、舊科館)，並向嘉中商借史蹟館供嘉中考場應試者休息。(本校亦提供總務處三樓簡報室及新科館視聽教室作為嘉中在嘉女考場應試者休息區)，本校學生休息區分配，已公布於各辦公室布告欄，本校畢業校友亦可至本校休息區，也邀請老師前來為同學加油。但為確保安全，家長不開放進入休息區。
- (三)113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將於 113/1/20(六)、1/21(日)及 1/22(一)三日登場，考量校園平面停車位有限，六日再請同仁非必要請避免到校。高三導師及欲入校為同學加油打氣的高三任課班老師均會協助申請通行證，考試期間，學校大門不開放，老師請從靠近宿舍區的側門進入學校。

高三導師用餐意願調查表單：<https://forms.gle/fLQ2F2TmxJzWY7KH6>

高三任課老師出席意願調查表單：<https://forms.gle/CHGY5FFhhHVDtwSA7>

- (四)各年級在寒假期間學習歷程上傳重點及期程，也請老師幫忙提醒同學配合
 - 1.高一二：整理課程學習成果方式、檢核表工具的應用
 - 2.高三：也請導師幫忙提醒同學好好利用學測後的寒假期間
 - (1)盤點整理目前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情況，針對各項已勾選作品的類別、

對應能力等進行對應，找出較為缺乏與不足的部分，利用高三下學期補足。

(2)也可以利用寒假規劃 18 小時(或 36 小時或更多時間)之自主學習計畫並落實實踐、記錄成果，假期/課後期間的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也是可以上傳至多元表現自主學習項目中。

(3)預先進行「學習歷程自述撰寫」及「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撰寫練習。

1/25(四)教務處會辦理直播說明會，提示同學準備重點。

3.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期歷程上傳期限訂於 113/2/18(日)，教師認證至 113/2/23(五)。

4.高三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上傳期限訂於 113/4/7(日)，考量高三下學期報名時程緊湊，請幫忙提醒同學務必留意作業時間。

五、【特教組】相關事務

(一)已完成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院校甄試報名手續(本學年度有兩位考生報名)，113/1/12(五)將寄發准考證並於 113/3/24(日)考試。

(二)因應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修正之「特教法」第 15 條第 1 款，本校特推會組織章程需增列「學生代表」，已於 1/8(一)行政會議通過，並提於本次校務會議確認。

六、【試務組】相關事務

(一)本校為 113 年大學學科能力測驗考場，1/19(五)下午 14：00~16：00 開放考生查看，將有很多校外學生、家長、師長前來本校，提醒同仁們留意。

(二)請提醒各任課老師補考相關事宜

1.高三補考試卷繳交期限為 1/17(三)，高三補考時間為 1/24(三)，請命題老師於考試後 3 日內(1/29 之前)至教務處閱卷。

2.高一二補考試卷繳交，因尚未完全確認是否有須補考學生，處理建議方式如下：

(1)依往例，確認一定有需補考之學生者，煩請於休業式當天(1/19)繳交。無法於 1/19 前繳交補考試卷之老師，請務必先與試務組聯繫繳交期限。

(2)依往例，無法完全確認一定有須補考之學生者，可先詢問科內老師各班學生情況，評估是否有須補考同學，再行命題。或是於學生完成成績校對、教務處完成結算成績後之 1/29(一)~2/2(五)當週電話聯繫或至親自至教務處洽詢，並於當週完成補考試卷繳交。

(3)若已繳交補考試卷，但最後無學生須補考者，恕不登錄命題基點。

3.高一二與高三藝能科、多元選修、校訂必修、探究與實作等特殊課程，若任課老師確定有需補考之學生，可先主動告知試務組補考或繳交作業的內容與方式，以便公告。

4.高一二學期補考訂於開學第二週 2/19(一)~2/23(五)17：30~20：30，請老師於 2/29(四)前將試卷批閱完畢並送回教務處。

七、【設備組】相關事務

(一)第二學期教科書發放於開學日 2/16(五)早自修與第一節處理，驗退書時間為 2/19(一)~2/23(五)中午 12：10~12：30 均可進行退換書。若有相關減免

書籍費資格(低收入戶)的學生，註冊單可先行至設備組完成書籍費修正改單，再進行繳費。

- (二)由於教科書業務採招標形式，廠商辦理購買、發放事宜，若各科有預計學期中會超前使用，煩請於前學期提出購買。當學期教科書結算後設備組無法留下任何備用書籍，故若學生有教科書籍遺失想購買，也盡可能於為結算前(每學期開始三周內)提出，設備組才能協助幫忙。
- (三)各科教師若有相關設備需求可隨時至學校首頁的教師專區"設備需求調查"登打，相關資料將會於 2 月底的固定資產申請時提報出去。但為了解需求之迫切性，請申請人務必於說明中完整陳述。
- (四)如所需設備與課程相關，使用於全校同學者，亦可提出建議，於競爭型計畫編列。

學務處

112 學年度下學期，因訓育組羅英倫組長申請進修留停，任期至 113 年 1 月 31 日，自 113 年 2 月 1 日由余彤妍老師接任，感謝英倫組長這 1 年半來的協助與幫忙，祝福她學業順利。

訓育組：

- 一、「第八屆表揚傑出校友實施辦法」已公告(如附件一)，推薦期限至 2/16(五)為止，表揚類別為於政治、司法、企業、教育、醫療、軍警、藝術、科技、公益、婦德及其他領域有傑出表現或貢獻者。相關資訊可參閱校網公告：<https://reurl.cc/G4X3Wd>。
- 二、教職員生活照及證件照補拍於 1/4(四)完成辦理，有關因請假未能如期參與畢業紀念冊拍攝的高三同學，個人照補拍亦已於 1/4(四)同步完成。成品照片預計於期末週廠商寄件後，另行發放。
- 三、畢業紀念冊封面徵稿大賞票選已結束，本屆由編號 2 作品〈貓與時鐘及少年〉獲選為畢業紀念冊封面，將由得獎同學進行後續配套設計。得獎名單如下：
 - 第一名 307 張妤靜〈貓與時鐘及少年〉
 - 第二名 315 王立心〈門〉
 - 第三名 301 林巧旋〈大啊勺勺〉
- 四、班聯會「全校歌唱比賽決賽」於 1/03(三)辦理完畢，感謝相關處室協助及師長參與陪伴，得獎名單如附。



個人組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三名	第三名	第六名
201 林昀佑	308 李詩宣	201 黃子芸	314 黃奕晴	113 林欣宜	107 陳宜君
團體組					
第一名			第二名		
312 何語庭、305 洪于珊			201 黃奕曦、201 廖畱深		

- 五、「學生校內志工及校內競賽」線上校對作業已完成，感謝校內同仁協助登

錄「校內志工及校內競賽」項目(如附件二)。後續作業將待下學期完成 112-2 校對,再將 112 學年度上下學期之校內志工服務記錄及證明印製發予同學運用。

六、學期末已進行導師手冊收繳,請各位導師將導師手冊繳回學務處。若有學生訪談記錄,請務必列印、置放於導師手冊內部夾頁,謝謝協助。

生輔組

一、學生寒假期間如有 2 日以上戶外活動行程,請帶隊師長務必告知生輔組,以利登錄教育部校安中心。

二、「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寒假家長聯繫函」已掛載在本校網頁最新公告,請各位老師協助提醒學生在暑假期間應注意個人自身安全,如須相關資料,請逕自上網下載。

三、性別平等教育重要宣導事項:

(一)法規政策宣導事項:

- 1.依「性別平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性平法)第 30 條規定,學校於聘任、任用教育人員或進用、運用其他人員時,應查詢是否曾具有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犯罪紀錄,另對於已聘任、任用、進用或運用之人員,亦應定期進行查詢,請學校確實依法辦理,以建立安全的校園環境。
- 2.為提升學校教職員工生及家長對懷孕學生同理、接納與關懷之正向態度,營造無歧視、多元平等之友善校園環境,請學校依「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第 4 項規定,學校應於每學年至至少舉辦一場維護學生懷孕受教權及情感教育相關議題之課程、教育宣導、研習活動或訓練。
- 3.性平法第 21 條第 3 項規定:「學校應積極推動校園性別事件之防治教育,以提升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及學生尊重他人與自己性或身體自主之知能,每年定期舉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之教育宣導活動,並評鑑其實施成效。」請學校每年定期辦理校園性別事件防治之教育宣導活動。
- 4.113 年度「420 性別平等教育日」,教育部規劃以「性別平等教育施行 20 週年」為推動主軸,請學校配合行事曆或透過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擬定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計畫時妥適規劃,以響應宣導,並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5.教育部 112 年 9 月 26 日臺教學(三)字第 1122803970A 號函,修正 106 年 7 月 26 日函示教師涉性別事件是否情節重大之判斷基準,倘各校於校園性別事件調查過程中,行為人已達應予解聘、免職、終止契約關係或終止運用關係,應請調查小組針對調查過程所蒐集之行為人侵害之行為樣態、犯後行為與態度、行為侵害之法益,及對被害人身心狀態產生影響等因素,審酌一切情狀,予以論明載錄於調查報告向學校提出處理建議。請各校確實依上開函示規定辦理。

(二)調查處理程序宣導事項:

- 1.«行政程序法»第 32 條第 4 款規定略以,公務員在行政程序中,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自行迴避:……四、於該事件,曾為證人、鑑定人者。

故倘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相關委員會之委員於校園性別事件中被邀請參與調查訪談，以釐清事件發生經過，後續於性平會或相關委員會審議該案時，應自行迴避。

- 2.請學校向教職員工加強宣導，112年8月16日公告性平法新增之條文內容及罰則：性平法第24條規定略以，學校或主管機關於調查處理校園性別事件期間，不得運用不對等之權力與地位，對被害人有足以影響其受教權、工作權或申請調查之行為；另第31條第3項規定，學校及主管機關不得因被害人或任何人申請調查、檢舉或協助他人申請調查、檢舉，而予以不利之處分或措施。倘違反上開之規定，依性平法處第43條規定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請確依相關規定辦理，以保障被害人之權益。
- 3.重申學校處理校園性別事件依性平法第46條規定，於112年7月28日修正本條文施行前，已受理之校園性別事件案尚未終結及修正施行前發生於施行後受理者，應依修正施行後之規定終結之。已進行之程序，效力不受影響。

衛生組：

一、依據【113年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提供學生多元生理用品。

(1)定點取用：

本校學生人數在1,000人以上，可獲每月1,000元的補助。經行政會議討論後，決議由學務處統一採購生理用品，放置於健康中心、學務處及宿舍，由健康中心進行統一管理，供學生定點取用。

(2)個別發放：

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導師認定學生為發放對象，每人每月200元，採紙本票券推動辦理。由衛生組進行造冊後，每月於健康中心進行個別發放。

二、依照【行政機關、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摘要內容如下：

(1)一次用產品定義：

(a)免洗餐具，各類材質之碗、盤、碟、便當餐盒、筷及湯匙，不含點心盒及水果盒。

(b)包裝飲用水（含杯水、瓶裝水或飲料）、各類材質一次用飲料杯，不含扁紙杯。

(2)辦理活動：

(a)提供可重複清洗餐具為原則，可採無償、租賃或押金借用方式提供，另可運用餐具委外送洗服務。

(b)提供自備餐具優惠。

(c)設置飲水機或桶裝水，減少包裝飲用水。

(3)活動包括慶典、典禮、嘉年華、園遊會、展覽、節慶活動等。

健康中心：

寒假期間請落實個人基本防護：

- 一、減少非必要之聚集活動，外出務必保持安全社交距離(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及依最新防疫規定佩戴口罩，以保護自身及他人健康。
- 二、均衡飲食、多運動，以增強身體抵抗力，落實勤洗手、注意手部衛生、咳嗽禮節，可隨身攜帶手部清潔用品(如乾洗手)，以利隨時進行消毒。

體育組：

一、榮譽榜：

- (一) 112 學年度高級中排球乙級聯賽晉級複賽(嘉義縣市分區第一名)。
- (二) 309 黃 0 驊參加 112 年全國高中民俗體育競賽個人拋鈴跳繩競速賽女子組優等。

二、比賽資訊：

- (一) 2024 年全國第 67 屆和家盃排球錦標賽 1/27-1/30。
- (二) 113 年嘉義市運動會 3/22-3/31。
- (三) 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桌球資格賽 3/10-3/15(台北體育館)。

社團活動組：

- 一、112 年 12 月 16 日(六)嘉義市管樂節踩街已順利辦理完成，感謝校長、主任、主任教官及政陽教官的幫忙。
- 二、112 學年度高二校外教學訂於 113 年 4 月 1 日(一)~113 年 4 月 3 日(三)，參加同學的費用將於第二學期繳交註冊費時一併收取。
- 三、嘉義市音樂比賽成績優異如表列。

班級	姓名	比賽項目	音樂比賽評定/名次	
103	盧郁喬	笛獨奏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賽
103	盧郁喬	簫獨奏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賽
105	鄭昀恩	鋼琴獨奏	甲等	
107	原欣 亞達巫猶卡納	鋼琴獨奏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賽
114	楊書毓	鋼琴獨奏	甲等	
114	林奐君	小提琴獨奏	優等	
201	楊沐晴	二胡獨奏	優等	
202	林鈺婷	鋼琴獨奏	優等	
206	陳宇新	中提琴獨奏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賽
207	陳彤	二胡獨奏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賽
211	楊荏安	大提琴獨奏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賽 (棄權)
214	張芳碩	小提琴獨奏	甲等	

教官室：

- 一、教育部校安中心 112.12.26 公告：如學生攜帶違禁物品，請依據本部 111 年 2 月 11 日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0641 號函頒「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

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辦理。

-第 29 點規定（重點節錄）：

高級中等學校之學務處對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第三十點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所列違禁物品，有合理懷疑，而有進行安全檢查之必要時，在二位以上之學生家長會代表、學生會幹部或教師陪同下，得在校園內檢查學生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或專屬學生私人管領之空間（如抽屜或上鎖之置物櫃等）；國民中小學進行前段之檢查時，應有二位以上之學生家長會代表或教師陪同。進行本款之安全檢查時，被檢查之學生本人得在場。

學務處進行前項各款之安全檢查時，應全程錄影。錄影資料，學校應保存至少三年。

-第 30 點規定（重點節錄）：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法物品時，應儘速通知學校，由學校立即通知警察機關處理。但情況急迫時，得視情況採取適當或必要之處置：

- (一)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稱之槍砲、彈藥、刀械。
- (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所稱之毒品、麻醉藥品及相關之施用器材。

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禁物品時，應自行或交由學校予以暫時保管，並視其情節通知監護權人領回。

但教師認為下列物品，有依相關法律規定沒收或沒入之必要者，應移送相關權責單位處理：

- (一)化學製劑或其他危險物品。
- (二)猥褻或暴力之書刊、圖片、影片或其他物品。
- (三)菸、酒、檳榔或其他有礙學生健康之物品。
- (四)其他法令規定之違禁物品。

- 二、春節期間(2/8-2/14)各值勤教官隨時與警衛保持聯繫，遇問題立即返校處理，並於每日 13-14 時回報聯絡處值勤狀況
- 三、本校新村側門外因路邊收費停車格(編號：C617、C615、C613)停放之車輛，使師生進出易肇生視覺盲點，增加車輛通行的風險，經反應嘉義市政府交通並召集召集相關單位會勘，將於近期辦理路邊停車格塗銷作業。
- 四、112 年校安通報均依程序進行通報，除疾病事件外(covid-19)，以意外事件及兒童少年保護事件為多，寒假期間若知悉學生有特別狀況，請告知教官室以利進行通報。
- 五、本校機車考照練習場已完成「直線 7 秒平衡壓管」裝設，可於練習時提升騎乘穩定度及平衡操控技巧，高三年滿 18 歲欲考駕照同學放學後可多加運用，俾利未來順利考取駕照。(開放校友及同仁子女練習)
- 六、112-2 學期將辦理高二學生實彈射擊體驗活動，活動日期預訂 4/22~4/26 當週實施(日期未定)，活動前將依時程進行授課及安全教育。
- 七、本校後方崇文街及國華街口，市府警察局已建置科技執法設備。請同仁行

經該路口，確實遵守「停車再開」(車輛需有煞停動作)，以避免違規招致裁罰。(預計於 113 年農曆春節過後開始裁罰)

八、配合學期結束，本學期住宿生離宿時間如下：

(一)高一、二住宿生：1 月 19 日(週五)10：30 時至 20：00 時(家長汽車 11：00 後始得進入學校)

(二)高三住宿生：配合學測於 1 月 19(週五)至 1 月 21 日(週日)仍可住宿，於 1 月 22 日(一)14：40 時至 18：00 時搬離；1 月 20 日(週日)~1 月 22 日(週一)白天未應試學生則至考生休息區自習，宿舍白天不開放。

總務處

已完成工程：

一、圖書館充實學生自主學習空間及設施 100 萬、設備組活化課室空間新科館五樓星象館 95 萬、中正館鐵屋屋頂及周邊防水工程 380 萬。

進行中工程：

二、學校運動操場及周邊設施整建需求計畫 1685 萬(內圈水溝板模組立灌漿、舊科館後方鐵皮屋頂及拉門更新中、看台區塑木安裝完成、舊科館後方鐵皮倉庫及捲門、外圈水溝開挖、跳遠場助跑道開挖)、新科館老舊廁所修繕美化計畫 560 萬(公告中)。

計畫案申請及工程規劃案：

三、113 年「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次計畫可送兩件，經常門一件上限 250 萬，預計申請改善圖書館二樓閱覽室，資本門一件上限 600 萬，預計申請改善學生宿舍屋頂鐵皮及屋頂局部防水改善。

四、原編列 113 年度更新教學行政大樓東側電梯一部，因消防主機設備損壞嚴重已被消防局列為複檢項目，本案因涉及消防主機及相關線路、教學大樓消防管線漏水造成地坪流失下陷等，目前報備提請將電梯經費改為消防設備改善經費執行，建築師經委託設計監造後已完成圖面設計。

財物/勞務採購案：

五、教學行政大樓五樓電腦 130 萬安裝完成。

六、圖書館無線網路設備延伸設備案 29 萬完成。

七、圖書館無線網路管理平台(Winoc)30 萬完成，認證及網路壓力測試完成。

八、自然科及社會科辦公室側邊兩處漏水高窗及牆面壁癌處理完成。

九、教學行政大樓各科辦公室北側窗簾全數更換為捲簾式遮光窗簾。

十、112 年舞蹈班(校外場)舞蹈展演燈光設計施作案完成。

十一、高三畢業紀念冊完成招標程序，已進入製作程序。

十二、配合均質化計畫購入天文望遠鏡一支，採購完成。

十三、教學行政大樓 RO 飲水機主機故障搶修完成。

十四、五樓國際會議廳混音機及線路修整更新更新完成。

十五、近期預計採購本年度編列之飲水機及數部投影機作為備用機，待故障更新。

- 十六、112-1 教科書採購案結案並完成付款。
- 十七、112-2 教科書採購案招標文件製作完成，目前公告中。
- 十八、配合優質化計畫以及校務基金編列預算調整，已完成更新 201-216 教室電腦及教學行政大樓共 5 間專科教室電腦，明年度優質化另編列 10 部，原校務基金編列之 23 部電腦，預計更新 101-116、301-316、教學行政大樓五樓視聽教室、國際會議廳資訊講桌、圖書館二樓資訊講桌等。其中教學行政大樓以及教學大樓之全數電腦另安裝控制卡，可同步更新使各教室電腦桌面功能一致。
- 十九、優質化 112 年度購入 3 部 86 吋觸碰螢幕，安裝於國文科專科教室、數學科專科教室、TEAL 教室等三處，113 年度另有 3 部 86 吋觸碰螢幕預計購入，持續改善專科教室授課空間設備。
- 二十、配合運動會中正館淨空(鷹架搭設)，更新中央高規格投影機一部同時修繕天花板因漏水及地震造成掉落之隔音板材。
- 二十一、配合大考英聽測驗進行清消，一併進行教學行政大樓、教學大樓全數廁所清潔。考量近年來學生清掃狀況，未來或許會需要相關規劃進行年度 2 次以上，比照宿舍清潔模式，由外包廠商於假期間進行清潔，學期中再由學生清潔維護。
- 二十二、編列 114 更新教學行政大樓東側電梯一部。
- 二十三、定期整修：全校水塔清洗、汙水設備清淤抽除、飲水機濾心更換、屋頂光電板清洗、消防設備檢修、高壓機電設備維護保養、汙水設備檢修、各棟建物電梯維修保養、環境綠美化維護、行政區域垃圾輪序暨男女廁清潔、其他零星修繕事務。
- 二十四、113 年度統計之水電費請參閱下表，請協助節約水電用度。

付款月份	主校區 高壓電	日期	中正館 圖書館 舊科館	日期	宿舍	日期	水費	日期
1	172,020	12/1-12/31	10,974	11/13-1/11	57,895	11/13-1/11	46,740	11/22-12/20
2	140,599	1/1-1/31					42,047	12/21-1/18
3	137,513	2/1-2/28	9,272	1/12-3/13	37,133	1/12-3/13	31,618	1/19-2/21
4	177,490	3/1-3/31					51,940	2/22-3/21
5	184,897	4/1-4/30	9,322	3/14-5/14	34,028	3/14-5/14	42,392	3/22-4/20
6	304,925	5/1-5/30					63,386	4/21-5/21
7	304,985	6/1-6/30	41,543	5/15-7/12	24,908	5/15-7/12	45,229	5/22-6/20
8	238,456	7/1-7/31					34,904	6/21-7/20
9	250,535	8/1-8/31	11,773	7/13-9/12	19,128	7/13-9/12	32,630	7/21-8/21
10	318,699	9/1-9/30					51,303	8/22-9/19
11	257,348	10/1-10/31	46,631	9/13-11/12	30,303	9/13-11/12	72,688	9/20-10/18
12	207,571	11/1-11/30					46,103	10/19-11/21
小計	2,695,038		129,515		203,395		560,980	
總計			3,027,948					

一般宣導事務

- 一、請務必隨手關閉教室電器如電燈、資訊講桌、麥克風主機等減少耗電，電

腦未關機經夜間強制斷電容易造成開機顯示異常或是零件故障，請協助宣導。

- 二、電視遙控器(陸續收回改至其他場館使用)、互動式投影幕需搭配專屬遙控器(開關機)、高三冷氣遙控器皆直接於用具袋發放各班，請妥善保管，於學年結束時收回，**遺失需照價賠償。**
- 三、紅外線點讀筆一長一短(功能類似滑鼠，固定螢幕後可於頁面上標註、寫字等等)，維持採**教師至總務處登記借用制**。另外、互動式投影幕為手動螢幕，最佳拉下及收回角度約為**45度角**。請導師轉達同學們小心輕放，一旦上方斷裂只能整組更換，無法只更換該零件。
- 四、互動式投影幕(小台投影機)布幕請拉下至「**粉筆溝槽上方**」，才能投影出最適合之大小。(布幕過低會造成畫面出現梯形投影)
- 五、教室內插座若使用延長線，請勿一次使用太多電風扇或電器造成電器走火。
- 六、游泳池外有吹風機專用插座，吹風機因容易跳電請勿於教室內使用。
- 七、教學大樓後走廊積水或排水口出水等情形，係因清洗餐具之殘渣造成管路阻塞，請加強宣導同學於清洗餐具時，可用廠商提供之衛生紙先進行擦拭，勿將菜渣、垃圾等直接倒入洗手台排放，以避免管路阻塞造成積水。
- 八、第二棟外走廊洗手台側邊工具櫃及垃圾分類櫃，採損壞後拆除處理。
- 九、第二棟教學大樓中廊禁止電動腳踏車或機車進行充電，請使用學生車棚以及警衛室後方專用充電設備。
- 十、教室內教師用座椅如果更換，請同學判斷損壞情形。若損壞狀況嚴重，請送至回收場，若無法判斷請送至總務處評估修繕。可更換**新式防摔塑鋼椅**。

輔導室

- 一、這學期的學生輔導工作本著初級發展、二級介入、三級處遇的原則下積極推展，努力協助學生適應；各項活動亦能依表訂規劃圓滿完成，感謝各位伙伴的支援協助。
- 二、增能研習以補給學校同仁的輔導能量為主軸規劃，共辦理三場(1120828、0829、1213)校內研習；以及輪派了藝能科及國文科老師參加校外相關研習，故112-2起校外研習的輪流順序為英→數→社→自→藝→國。
- 三、生命教育除輔導室辦理的各項主題活動(募款、資助兒童計畫、生命刊物分享等)外，尚邀請到曾偉韻事工管理師蒞校進行「你想成為什麼樣的人」的講座，並於12月出刊的第72期的學習與成長，以「從心出發，練習認識自己」為主題，搭配「自我認識小旅行」的活動，邀請學生自我探索；此外，協助歡喜愛心會的助餐補助申請，為高三學生規劃「繪馬」祝福(感謝家長會贊助)，以及學務處、教官室、教務處的各项活動辦理、議題融入、選修課程的開設等，都在擴展學生的生命深度與廣度。
- 四、生涯輔導是本校輔導工作重點之一，以探索、定向、展能為規劃主軸，從心輔系統資料的完善開始，於1120918-23辦理學姐影音經驗傳承「我推

的大學」講座，亦在取得學姐同意後，將經驗傳承的影片置放於團體活動室公用電腦中供更多人參尋；高一生涯輔導自助手冊—築夢完成修訂，於 10 月發送高一學生參閱，並辦理生涯進路說明會；高一興趣量表則於 1121115-1213 完成施測，並完成結果說明，引導高一學生開始進行生涯探索。

- 五、大學參訪—政大包種茶系所博覽會活動於 1121028 圓滿辦理，共計 60 位學生參與，與會的學生均表示收穫豐盛，對於生涯探索多有助益。
- 六、高三的繁星推薦、大學及科大申請入學簡章暨青儲戶說明會已辦理完畢，邀請高三學生能在學測後利用寒假開始思考自己的生涯方向。
- 七、大學甄選經驗分享系統這學期改為雲端硬碟搜尋（需在學校網域），希望可以讓大家更為便利使用。連結路徑為學校首頁→學生專區→甄選經驗分享，或直接使用以下連結 <https://reurl.cc/jvyrWM> 進入。
- 八、甄選審查資料亦已完成更新，置放在團體活動室的公用電腦，歡迎鼓勵運用。
- 九、113 年度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申請時程自 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18 日上午 11 時止，是以線上填寫方式申請，已於 1121206 簡章說明時同時進行宣導，並將紙本折頁交由輔導股長轉知班級及導師，請鼓勵適合的同學參與。
- 十、親師座談本學期分高三年級及高一、二年級分別辦理，分別有 137 位高三家長及 368 位高一二家長（高一*231，高二*137）出席，透過座談、資料分享及講座，希冀合作雙贏。
- 十一、同儕輔導—小草莓計畫以互助給力為努力方向，這學期值班時間為每週一～五的中午 12：30—13：00，以及每週一、三、四的晚上 18：30—20：30，共 10 位草莓姐姐提供服務；共 40 人次求助，服務議題以課業生涯輔導、自我人際相處為主。同時規劃辦理了「愛了莓」光棍傳情以及帕尼尼聖誕手作等活動。為維護其服務效能，除定期督導外，亦於值勤時間提供不定時督導與討論。
- 十二、這學期的性別平等教育推展多結合相關活動辦理，如新進（含代理）教師暨實習教師輔導知能研習、親師座談資源手冊及體驗式輔導知能研習等；並嘗試辦理教職員工及家長的線上推廣活動，多元深耕本校性平概念。
- 十三、輔諮中心的業務除持續提供嘉義區個案轉介、南區網絡支援外，另辦理嘉義區專業輔導人員工作協調會議、嘉義區輔導主任聯繫會議、南區工作會議、嘉義區輔導教師團體督導二梯次、南區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團體督導二梯次；同時提供輔諮中心同仁個別督導各 2 次，並完成南區暨嘉義區輔諮中心人員 6 名的考核，並送署核定；另南區輔諮中心專案行政助理（個管員）曾志桓先生因個人生涯規劃因素已於 1121231 離職，並於 1121226 完成新任助理的聘用報到，且於 1130102 到任，新任助理為林羿妘小姐，再請大家多指導協助；其他人事續聘、相關業務結報及成果整理則已陸續完成。
- 十四、輔諮中心總召學校—彰化高中於 1130111 上午蒞校參訪，感謝各位同仁

的支援與協助，已圓滿完成。

十五、本學期學生輔導概況及分析

- (一) 本學年度有 4 位國中轉銜生，其中一位因國中小均接受三級服務已漸穩定，故委請導師關心追蹤；另有一位經輔導晤談已穩定，結案；還有二位尚持續晤談追蹤中。
- (二) 高一升高二校內轉銜，計 12 位（含 1 位復學生），該位復學生復學後幾乎未到校，後於 1121229 再度辦理休學，將再持續追蹤；其中有 3 位持續追蹤中，另有 1 位提供導師諮詢協助適應；餘均請導師觀察關心。
- (三) 本學期轉班群追蹤狀況：高三有 5 位學生轉班群，其中一位有人際適應問題、一位有學習適應狀況，但經追蹤輔導後目前均已穩定；高二原有 10 位提出申請，後計有 7 位完成程序，針對提出申請的 10 位學生進行追蹤輔導，均主述適應良好。
- (四) 開學迄今計進行過 10 次自殺防治通報，召開 5 次個案會議，本學期後半時值秋冬轉換，加上冬天日照短，易引發負向情緒及經驗，再請大家共同關心學生適應狀況。
- (五) 原住民學生輔導座談分別於期初期末（1120912、1130102）辦理，本學期共 19 位，座談中除關心其適應狀況外，亦提供相關升學、認證等訊息供參。
- (六) 本學期的身心障礙學生高一、高三各 2 人，除期初期末固定約談追蹤外，亦視學生需求主動提供追蹤處遇，目前高三學生適應良好，高一學生則漸入佳境中。
- (七) 本學期高一有一位學生出國遊學，高二則有 2 位因學習適應辦理休學，均持續追蹤輔導中。
- (八) 晤談記錄概況（1120801~1130105）

	晤談人數	晤談人次
高一	33	108
高二	63	158
高三	66	194
總計	162	460
校友	11	23
家長諮詢		99
教師諮詢		336
資源連結		203

1. 晤談人數及晤談人次的差距代表長期個案狀況。以統計數字分析，學生持續晤談的意願高，也表示學生願意面對自己的議題。
2. 晤談類別的年級前三名：高一為情緒困擾、生涯輔導、生活壓力；高二是精神疾患、人際困擾&情緒困擾、家庭困擾；高三則多情緒困擾、精神疾患、人際困擾。

3. 這學期主動求助的孩子約 54%，較去年同期減少 11%；主動約談的孩子約 24%，較去年同期略減 2%；而教師轉介的孩子則約 20%，較去年同期增加了 12%。

十六、最後謝謝大家這一學期的支持與鼓勵！祝大家寒假快樂、新春如意！龍年到，福星照，煩惱通通往邊靠！

圖書館

- 一、本學期學生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 1121015 梯次比賽」投稿 21 篇，獲獎 13 篇，獲獎率 62%；學生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嘉義區閱讀心得 1121010 梯次寫作比賽」投稿 15 篇，獲獎 12 篇，獲獎率 80%，表現傑出。
- 二、下學期「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嘉義區閱讀心得 1130310 梯次寫作比賽」，投稿時間為 2 月 1 日~3 月 10 日中午，「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 1130315 梯次比賽」投稿時間為 2 月 1 日~3 月 15 日中午，請老師鼓勵同學投稿。
- 三、謝謝國文科老師協助本學期嘉義區閱讀心得比賽評審工作，讓競賽能順利推動。
本學期小論文評審，本校被分配到文學類和生物類，謝謝國文科和生物科老師的協助線上評審，順利完成評審工作。
- 四、嘉義市政府教育處舉辦高中職閱讀活動「翻翻同樂會」，本校有國文科朱怡鈞老師帶領同學參加閱讀活動，謝謝怡鈞老師的參與。
- 五、寒假期間圖書館於上班時間依然開放，歡迎同仁繼續利用圖書館資源。因為寒假沒有上輔導課，學測也剛考完，圖書館自習室暫停開放。
- 六、高一認識校史課程已於 10 月底進行完畢，謝謝高二 8 位校史室志工協助導覽解說，也謝謝歷史老師的幫忙。
- 七、11/30 至 12/22 於校史室舉辦作家「丹扉回顧紀念展」，展覽圓滿完成。家屬並捐贈 50 萬給學校做為推動文學閱讀寫作獎學金，於下學期起，凡投稿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榮獲特優之同學，頒發 3000 元獎學金，以資鼓勵。同時，謝謝卓翠鑾老師代表學校受邀至中正大學參加座談會，與會來賓皆讚譽有加。
- 八、103 期寧園傳播已傳上網，本期內容有「枳松校長在嘉女的點點滴滴」、文榮組長的「漫談嘉女圖書館」，以及兩篇學生的文章，內容精采，歡迎大家上網參閱，也歡迎各位老師同仁撰文投稿。
- 九、圖書館 10 月份舉辦「話節慶談信仰——主題書展」，已展覽完成，緊接著一月份起舉辦悠遊寒假閱讀趣——日本文化主題書展」，透過館內書籍，邀請大家一同認識更豐富的日本文化，讓到日本的您旅程更為充實，無法出國的您也能感受到日本的魅力。歡迎大家有空至圖書館參觀閱覽。

十、本學期寧園享閱讀-獎勵閱讀計畫，借閱圖書達 30 冊以上者如下，歡迎大家到圖書館借書閱書過寒假。

單位	姓名
113	楊雅淇
自然科	吳孟修
304	鄭若均
圖書館	黃文榮
自然科	余彤妍
國文科	王麗蓉
114	顏安妤
105	張祐慈

十一、本校資安責任等級已核定為 D 級，將依 D 級資安責任規範實施。謝謝資訊網管協行教師的幫忙，處理了不少事情，讓本學期資訊網管能順利推行。

十二、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定非公務機關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結果，演練時間為 112 年 11 月。

演練電子郵件內容：

- 隱藏「已讀」標示！簡單一招偷看臉書 Messenger 訊息不被發現
- 帳戶安全警示：有人正在嘗試登入您的蝦皮帳號
- 盤點 10 個「台版日本景點」嵐山、小京都、傳說中的龍貓隧道都在這！
- LINE 換機不失手！超詳細備份換機步驟
- 搶先購！2023 ITF「線上旅展」懶人包 8 大優惠機票、住宿券、餐券一次看此後，如有類似內容寄至您的公務信箱，請勿開啟，謝謝！

統計表：

演練項目	開啟率標準	全國	本校
郵件開啟率	低於 10%(含)	659 人 (12.03%)	3 人 (8.57%)
郵件連結點閱率	低於 6%(含)	35 人 (0.64%)	0 人 (0%)
郵件附件開啟率	低於 2%(含)	11 人 (0.2%)	0 人 (0%)

人事室

一、人事動態：

單位	職稱	姓名	動態	期間/生效日
校長室	校長	蔡枳松	自願退休	113.2.1
教務處	主任	連珮瑩	代理校長職務	113.2.1
教務處	教師	羅英倫	進修留職停薪	113.2.1- 113.7.31
教務處	教師	羅英倫	免兼訓育組組長	113.2.1
教務處	教師	余彤妍	派兼訓育組組長	113.2.1

二、業務報告：

- (一) 112 年年終工作獎金於春節前 10 日-113 年 1 月 31 日(星期三)一次發給。
(行政院 112 年 12 月 18 日院授人給字第 1124002162 號函)
- (二) 113 年度軍公教員工待遇業經行政院核定調增 4%，配合 11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俟總統公布後，溯自 113 年 1 月 1 日生效(行政院 113 年 1 月 4 日院授人給字第 11300000011 號函)。確切薪資調整追溯補差額入帳日期另為通知。
- (三)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者，請於 **113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五)** 前檢證提出申請，夫妻同為公教人員，僅能一方申領，不得重複報領。
 1. 國中、國小無須繳驗任何收費單據。
 2. 公私立高中以上須繳驗收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書明「與正本相符」並簽名，以示負責。又轉帳繳費者，應併附原繳費通知單。
 3. 目前高職採全面減免學雜費，請同仁注意避免重複申請子女教育補助。相關申請規定請查閱本校網頁人事室/法規查詢/子女教育補助表或逕洽人事室。
- (四) 本校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為考量同仁理解自身健康狀況之規定，提供編制內 40 歲以上之教職員工得申請健康檢查補助，年度經費補助每人 4,500 元，**重申健檢前請務必事先提出申請後方能核銷。**
- (五) 行政院 112 年 12 月 26 日院授人培字第 11230316731 號函以，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各機關(構)公務人員每人每年學習時數規定仍聚焦於與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又業務相關學習時數仍維持 20 小時，其內涵如下：
 1. 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 (1)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 (1 小時)。
 - (2) 環境教育 (4 小時)。
 - (3)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 (5 小時)：性別平等、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轉型正義、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
 2. 其餘 10 小時由公務人員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三、法令宣導：

- (一) 重申本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規定，教師應以學生受教權為主，依學生作息時間，確實遵守本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第 3 點，每日出勤 8 小時，每週出勤 40 小時。教師如因私事或公務離開學校，應事前完成請假或公出、公差手續，未依教師請假規則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請假、補辦請假而擅離職守，經查屬實者，均以曠職論。
- (二) 兼課(職)相關規定：
 1. 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7、10 點：
教師兼職不得影響本職工作，且需符合校內基本授課時數及工作要求。又教師兼職除相關法令規定隨職務異動或當然兼職者外，應事先提出申請，並經學校書面核准。於期滿續兼或兼職職務異動時，應重行申請。
 2.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4 條：

在外補習(家教)、違法兼職，或藉職務之便從事私人商業行為者，記過。教師之年終成績考核，在同一學年度內未經學校同意，擅自在外兼課兼職者，留支原薪，不發給年終工作獎金。

3. 公務員服務法第 14 條規定：

- (1) 公務員不得經營商業。包括依公司法擔任公司發起人或公司負責人、依商業登記法擔任商業負責人，或依其他法令擔任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負責人、董事、監察人或相類似職務。
- (2) 公務員與他人約定為其從事薦證代言，依一般社會通念綜合判斷具以營利為目之商業宣傳行為，不論有無收取報酬，即有違服務法禁止經營商業之規定。

主計室

秘書

陸、教師會（陳宏昌老師）

柒、員生社

捌、大事紀

玖、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訂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組成，增加學生代表員額數及產生方式，請確認案。（教務處）

說明：(一)依據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修正之「特教法」第 15 條第 1 款「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為促進特殊教育發展及處理校內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輔導等事宜，應成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並應有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與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其任務、組成、會議召開程序與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及自治法規，由各級主管機關定之。」規定提請討論。

(二)本校目前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缺少「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代表，依法須增列。

(三)已於 1/8(一)行政會議通過「身心障礙學生代表增加 1 人，資賦優異學生三種班別(語文資優、數理資優、舞蹈資優)學生代表各增加 1 人」，及「學生代表產生方式由高二身心障礙學生推薦一名及高二各資優班級班長代表」。

(四)提於校務會議決議，並於下學期特推會列入。

決議：贊成 83 票、反對 0 票，依說明(三)照案通過。

案由二：增訂「本校學生愛校服務實施辦法」案。(學務處)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學生請假規定」及「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辦法」辦理。
- (二)本案已於 11 月 28 日學生獎懲委員會及 113 年 1 月 8 日行政會議提案討論通過。
- (三)增訂辦法如下：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學生愛校服務」實施要點

112 年 11 月 28 日獎懲委員會會議訂定

- 一、依據：依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學生請假規定」及「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辦法」辦理。
- 二、實施目的：為加強學生生活教育，藉由對校內服務之措施，輔導學生改過遷善，培養學生守法、守份、守時自我惕勵之良好品德及生活習慣。
- 三、實施項目：
 - (一)逾時請假。
 - (二)不守作息時間。
 - (三)放學逾時逗留於教室。
 - (四)未申請車牌或未停放在規定車格內。
 - (五)未經報備外訂食品。
 - (六)未遵守交通秩序者。
 - (七)糾察、典禮組等各班級、校級幹部未依規定執相關勤務。
 - (八)家屬聯繫函未交。
 - (九)違反各處室、班級規範，各處室、師長轉介。
 - (十)其他違規事項未達警告處份者。
 - (十一)獎懲委員會建議之處份。
- 三、實施方式：
 - (一)愛校服務時間：於午休、放學後及其他課餘時間在校園實施。
 - (二)實施階段：
 1. 每週之愛校服務實施前日，由生輔組發放通知單於各班學務處前班級櫃，由各班副班長領取通知單，並轉由風紀股長通知相關學生，當日由教官室統一分配愛校服務公差，各科、處室有需求得向教官室提出申請。
 2. 學生亦可視個人時間(非上課期間)自洽校內師長，執行校內具公益性之適當工作，愛校服務申請表如附件，完成後請將該表送至生輔組折抵愛校時數。
 - (三)愛校服務內容：
 1. 協助校內教職員工從事行政推動：如會議、活動場所佈置、物品搬運等。
 2. 教室清潔及校園環境清潔工作。
 3. 協助老師從事教學、研究準備：如器材整理、文書處理等。
 4. 其他各種勞動性(不具危險)之服務工作。
 5. 其他校內公共服務項目。
- 四、實施規定：
 - (一)請依規定穿著本校運動服或制服，並穿著運動鞋或皮鞋。
 - (二)於執行階段工作消極、敷衍了事，或有蓄意逃避服務工作之情事，得視情節延長服務時數，當週不列計實施次數，順延至下週繼續參加愛校服務，始可完成登記註銷。

(三)每學期末前三週為當學期愛校服務結算日，後續愛校服務納入次學期記錄；截至每學期期末前一週之週五，如尚有愛校服務未實施完畢者，核予行政處分(不以大過列記)，以茲警惕：四次以下核予警告乙次、五至八次核予警告兩次、九至十二次核予小過乙次……十七至二十次核予小過兩次及警告乙次，依此類推。

五、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

附件：

國立嘉義女中學生愛校服務申請表				
班級		學號		申請人姓名
愛校服務執行(非上課期間、校區內具公益性之適當工作)				
服務日期/時段	服務內容	服務時數 (由執行師長填寫，每 半小時為1單位)	執行師長 (簽名或蓋章)	生活輔導組 (登錄折抵愛校)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年 月 日 : 至 :				
1、除每週愛校服務通知單外，得自洽校內師長，於非上課期間執行校區內具公益性之適當工作。 2、本表執行完交生輔組登錄折抵愛校。 3、繳交生輔組作業完後，如仍有空格者，可取回重複使用。				

決議：贊成 8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下午 5 時 18 分)

(呈閱後公告於本校網站 月 日)

各處室

決 行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人事室

主計室

輔導室

圖書館

教官室

秘書室

國文科主席

英文科主席

數學科主席

自然科主席

社會科主席

藝能科主席

附件一：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第八屆表揚傑出校友實施辦法

- 一、宗旨：鼓勵本校歷屆校友對國家社會有具體特殊成就及貢獻者，以樹立校友之楷模並發揚嘉女之光。
- 二、主辦單位：嘉義女中學務處
- 三、協辦單位：嘉義女中校友會
- 四、表揚時間：113 年 4 月下旬擇期辦理
- 五、表揚地點：嘉義女中(嘉義市垂楊路 243 號)
- 六、表揚類別：於各領域(如政治、司法、企業、教育、醫療、軍警、藝術、科技、公益、婦德、其他等)有傑出之表現或貢獻者。
- 七、推薦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16 日(星期五)止
- 八、推薦方式：
 - (一)由校友會理、監事暨各校友推薦。
 - (二)由本校各處室或全體教職員推薦。
 - (三)服務單位主管推薦。
 - (四)其他(自我推薦)。
- 九、報名方式：請填寫推薦表，採網路報名或紙本報名(擇一報名)
 - (一)網路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yYQLaD> 或請掃描 QRCode 
 - (二)紙本報名：推薦表格可至本校及校友會網頁下載，或向學務處訓育組索取，並請於 113 年 2 月 16 日(星期五)前逕寄本校訓育組。
- 十、審查方式：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校友會代表三人，共九人組成「傑出校友評審委員會」審查決定之；校長兼主任委員，並擔任召集人。
- 十一、表揚名額：每次表揚若干名(海外地區保障一名)。
- 十二、表揚方式：校慶時公開表揚之，並頒發當選證書乙紙及獎牌(或獎座)一座，以資鼓勵。其具體事蹟刊登於「校慶特刊」，並發布新聞以廣為顯揚。
- 十三、經費來源：
 - (一)學校編列預算。
 - (二)校友會。
- 十四、為團結校友情感，如當選傑出校友，建議加入嘉義女中校友會成為永久會員，以凝聚愛護母校向心力，增進師生校友福祉。
- 十五、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112-1校內「志工及競賽」登錄項目表					
編號	校內志工服務項目	承辦單位	編號	校內競賽項目	承辦單位
1	期初友善校園活動推廣志工	生輔組	1	校園安全藝文競賽	生輔組
2	擔任生輔組志工	生輔組	2	參與尊師迎新表演	社團活動組
3	擔任學生糾察幹部(1/21前完成登錄)	生輔組	3	參與社團招生迎新表演	社團活動組
4	擔任學生糾察隊隊員(1/21前完成登錄)	生輔組	4	擔任尊師迎新表演節目主持人	社團活動組
5	擔任學生典禮組幹部-值星、司儀、導唱、旗手	生輔組	5	擔任社團招生迎新表演節目主持人	社團活動組
6	執行運動會勤務-維護校園安全糾察	生輔組	6	參與嘉義市國際管樂節踩街活動表演	社團活動組
7	執行運動會開、閉幕典禮重要工作人員	生輔組	7	班際第一次大掃除比賽	衛生組
8	校運會田徑賽成績記錄及獎項服務志工	生輔組	8	班際第二次大掃除比賽	衛生組
9	元旦升旗人員志工時數(活動後登錄)	生輔組	9	班際第三次大掃除比賽(1/20前完成登錄)	衛生組
10	協助班級團膳打菜及搬餐桶志工服務	合作社	10	環保回收標誌設計比賽	衛生組
11	協助新生報到服裝套量志工	合作社	11	校慶運動大會2000公尺大隊接力競賽(1/20完成登錄)	體育組
12	擔任尊師迎新志工	社團活動組	12	校慶運動大會團體趣味競賽(1/20完成登錄)	體育組
13	重要大型活動攝影志工	社活動組	13	校慶運動大會精神秩序總錦標	體育組
14	擔任社團招生迎新志工	社團活動組	14	高一健身操比賽	體育組
15	校內社團活動志工	社團活動組	15	高二啦啦隊比賽	體育組
16	運動會節目表演志工	社團活動組	16	體適能獎章(待體育署認證完畢後登入)	體育組
17	參與嘉義市國際管樂節踩街活動志工	社團活動組	17	國語字音字形比賽	教學組
18	擔任班聯會執行秘書(1/19前依本學期實際服務情形完成登錄)	訓育組	18	英文作文比賽	教學組
19	校慶運動大會接待志工	訓育組	19	英文單字大賽	教學組
20	全校歌唱比賽服務志工(1/19前完成登錄)	訓育組	20	英語演講比賽	教學組
21	運動大會典禮組志工	訓育組	21	校內書法比賽	教學組
22	新生始業輔導導生志工	訓育組	22	國文作文比賽	教學組
23	宿舍值星志工服務(1/21前完成登錄)	教官室	23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嘉義女中校內初賽	教學組
24	支援國家防災日志工	教官室	24	校內科學展覽競賽	設備組
25	平板借用管理志工	教學組	25	校內數理暨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設備組
26	跑班選修志工	教學組	26	實彈射擊體驗「神射手」	教官室
27	協助重大考試考場佈置志工	註冊組			
28	分科測驗考生服務隊志工	註冊組			
29	學科能力測驗考生服務隊志工	註冊組			
30	校內校史室志工	圖書館			
31	校內圖書館志工(於1/16前完成登錄)	圖書館			
32	擔任輔導室同儕輔導員志工(1/19前完成登錄)	輔導室			
33	擔任輔導室志工(1/19前完成登錄)	輔導室			
34	擔任親師座談活動志工	輔導室			
35	新進教師暨實習老師輔導知能研習志工	輔導室			
36	總務處服務志工	總務處			
37	校慶運動大會田徑賽裁判服務志工	體育組			
38	體育組服務志工	體育組			